

公司代码：600023

公司简称：浙能电力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浙能电力	600023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曹路	叶少锋
电话	0571-87210223	0571-87210223
传真	0571-89938659	0571-89938659
电子信箱	zzep@zjenergy.com.cn	zzep@zjenergy.com.cn

二 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情况

2.1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2年末
总资产	104,203,587,981.92	92,017,703,143.44	13.24	81,377,983,688.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3,472,265,745.44	36,141,622,403.52	20.28	27,793,804,602.04
	2014年	201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2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23,366,933.58	13,262,167,061.65	-21.41	9,067,977,361.26
营业收入	44,178,960,880.82	53,916,002,640.73	-18.06	47,061,207,541.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64,358,783.42	5,757,297,403.74	3.60	3,497,441,277.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5,782,042,176.20	5,715,617,244.19	1.16	3,325,268,742.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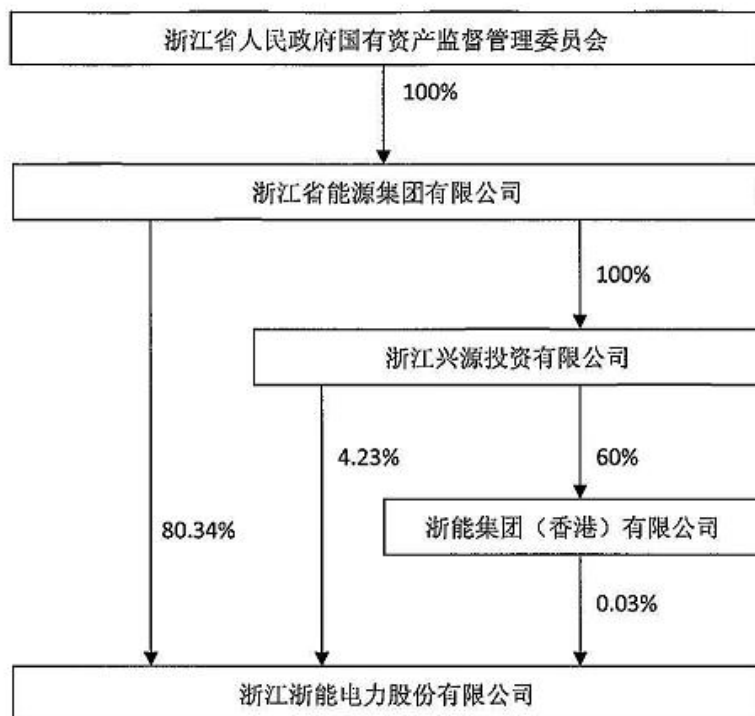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5.30	20.04	减少4.74个百分点	13.92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50	0.55	-9.09	0.35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49	0.55	-10.91	0.35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6,62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五个交易日末的股东总数（户）		80,512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五个交易日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0.34	9,509,500,000	9,509,500,000	无	
中国华能集团公司	国家	5.00	592,067,587	592,067,587	无	
浙江兴源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23	500,500,000	500,500,000	无	
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9	211,809,000	211,809,000	未知	
北京航天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1.05	123,799,000	123,799,000	未知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3	97,734,000	97,734,000	未知	
浙江八达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04	4,607,200	4,607,200	未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沪深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04	4,326,205	0	未知	
浙能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03	4,111,880	4,111,880	无	
欧明远	境内自然人	0.03	3,558,400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浙江兴源投资有限公司是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浙江兴源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浙能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60%的股权，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浙能富兴燃料有限公司持有浙能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40%的股权；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浙能镇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浙江八达股份有限公司 10.01%的股权。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2.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三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4 年公司坚决贯彻落实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策部署，紧紧围绕生产经营和改革发展两大中心工作任务，着力保效益、控风险、促发展，各项工作取得了好成绩。

1、经济效益稳增长。全年完成发电量 953.77 亿千瓦时、上网电量 901.52 亿千瓦时，实现销售收入 441.79 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9.64 亿元，净利润水平同比增长 3.60%。截至 2014 年底，公司资产总额达到 1042.04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434.72 亿元，资产负债率保持在 50.93% 的优良水平。面对电量下降，电价下调的严峻形势，公司狠抓提质增效，转型升级，多措并举，精心组织，努力扭转生产经营上的被动局面，确保利润目标的完成。一是加大电量争取工作力度，完成浙江省经信委下达的 2014 年发电量计划的 102.3%，超发电量 21.6 亿千瓦时，增利约 4 亿元。主动做好电价争取工作，并获得环保电价补偿，最大限度减少电价下调带来的负面影响。二是成本费用控制成效显著。充分利用国内、国外两个煤炭市场，开展集约化采购，煤炭成本得到有效控制。煤机平均煤耗降低 3 克/千瓦时，增利 2.3 亿元。管理费用在去年大幅降低的基础上又下降 1.04 亿元。三是融资成本进一步降低，特别是 100 亿元可转债成功发行上市，创下国内电力行业可转债融资规模以及省内上市公司 A 股市场资本运作规模之最，大大节约了公司融资成本。

2、项目实现新突破。镇海动力中心天然气热电联产工程、浙江浙能六横电厂“上大压小”新建工程、浙能常山天然气热电联产工程共计 313.9 万千瓦装机顺利投产，控股装机容量达到 2253 万千瓦，60 万千瓦及以上装机和超超临界机组占比分别达到 71.6%和 30%，供热机组占公司燃煤机组总容量的一半。浙江台州第二发电厂“上大压小”新建工程、浙江浙能温州电厂“上大压小”扩建工程等项目建设有序推进。省外能源项目开拓取得突破，2015 年 1 月新疆阿克苏电厂项目获得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核准。

3、安全生产保平稳。认真落实国家有关安全生产工作部署，全面完成安全生产考核目标。全年未发生较大及以上设备事故，未发生责任书考核范围内的人身死亡事故，全年平均每台机组非计划停运次数 0.44 次，平均等效可用系数 90.31%。

4、科技创新出成绩。积极履行资源环境责任，大力实施节能减排先进技术，机组运行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平均供电煤耗降到 302.63 克/千瓦时，继续走在国内同行前列，可提前达到《煤电节能减排升级与改造行动计划（2014-2020 年）》中确定的目标值。A 级（金牌）机组获奖比例高居全国发电集团首位。9 台机组增效扩容改造增加发电装机 34 万千瓦，燃煤机组脱硝装备率实现 100%。陆续投运浙江浙能嘉华发电有限公司、浙江浙能中煤舟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浙江浙能乐清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 台共 520 万千瓦机组超低排放示范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指标优于燃气机组排放限值，开辟了我国煤电清洁化生产的新路径。单位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烟尘排放同比继续大幅下降 19.5%、61.6%、24.3%。积极响应“五水共治”行动，大力推进废水综合治理，所属各发电企业废水实现达标排放。

四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4.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1、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本公司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在本财务报表中采用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业经公司一届二十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2、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长期股权投资	-440,011,017.6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40,011,017.63
资本公积	-612,034,233.67
其他综合收益	612,034,233.67
其他非流动负债	-446,219,026.54
递延收益	446,219,026.54

4.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3 适用 不适用

4.4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处置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浙江浙能长兴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212,343,243.00	51.00	股权转让	2014年1月	收取全部股权转让款并办妥财产权交接手续	8,343,243.00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浙江浙能长兴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49%	219,954,491.01	219,954,491.01			

4.5 年度财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对涉及事项作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7日